

前言

宦官是我国古代很特殊的一群人。他们是皇帝的奴仆和侍从，社会地位极其低下。在恪守“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的时代，常为世人所不齿。但恰恰是这些人朝夕侍奉于君王之侧，因而有机会接近权力中心，其中得宠者便有可能代行皇帝的部分职责，特别是当皇帝年幼或昏庸腐朽、倦于政事时，这种现象不时发生。历代宦官中忠信可托者固然确有其人，而乘虚窃国乱政、祸国殃民者亦比比皆是。宦官的势力随着各个王朝的兴衰而起落，并在东汉、唐、明三朝达到巅峰。

明太祖朱元璋在建立明王朝以后，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大大强化了中央集权，削弱了臣子的实力，废除了宰相制，皇帝一人独揽一切军政大权。但天下之大，世事纷纭，任凭皇帝如何英明睿智，尽心竭力，也

不可能全盘兼顾 就连朱元璋自己也感到疲于奔命 更何况他以后的十几位皇帝 大多沉溺享乐 无心国事。他们既然不信任外廷的大臣 索性就让身边的心腹宦官分担自己的职责。久而久之 朝政大权旁落 宦官势力崛起 许多大太监应运而出 如王振、刘瑾、冯保、魏忠贤等。黄宗羲曾说 过去汉、唐、宋各朝‘有干预朝政之阉宦 无奉行阉宦之朝政。’明代的情况却是‘今夫宰相六部 朝政所自出也 而本章之批答 先有口传 后有票拟 天下之财赋 先内库而后太仓 天下之刑狱 先东厂而后法司 其他无不皆然。则是宰相六部 为阉宦奉行之员而已。’（《明夷待访录·阉宦》）因此，“有宰相之实者 今之宫奴也”（《明夷待访录·置相》），魏忠贤就是这些权监中最有代表性的一个。

魏忠贤出身寒微 少年时代不务正业 生活无着 以至走投无路 自阉入宫。在进宫后的三十多年中，一直默默无闻。熹宗即位后 他扶摇直上 官运亨通，一跃成为司礼监秉笔太监 兼掌东厂。七年间权倾朝野 位极人臣。不少王侯将相、高官大僚 日夜奔走门下 组成了势力庞大的魏党。他们把持着明王朝的政治、经济、军事等关键部门 并把触角伸向社会的每一个角落。魏忠贤挟天子以令天下 以至世人“只知有忠贤 不知有陛下。”他的威势空前绝后 无以复加 可谓宦官史中第一人。

对于这样一个戏剧性的人物 人们不禁要问 究竟是什么力量把无德、无才 原本也无权无势的魏忠贤推上了历史的舞台 扮演了一个“大人物”的角色 另外 当思宗朱由检登极后 魏忠贤被迫自尽 魏党也随之倾覆。但魏党遗孽为了洗刷“逆党”的罪名 仍不时反扑 妄图翻案 使明朝政局继续动荡 无法全力对敌 终于很快灭亡。过去的史书对此论述很少。鉴于以上情况 我们认为对魏忠贤这样一个左右明朝政局达七年之久的人物 有必要进行全面、深入的研究。

第一、二、三、四、五、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各章由杨欣执笔；第六、七、八、九、十、十五各章由韩大成执笔。因水平所限，不当或错误之处在所难免，诚恳希望读者不吝指正。人民出版社的编审张作耀先生和张维训先生对本书提出了很多宝贵意见，在此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作者

1997 年 6 月于北京

第一章

生活的时代

明穆宗隆庆二年(1568)正月三十 在京畿之南肃宁县的一个贫苦农户家中，一个男婴降生了。在约半个世纪的岁月中他一直默默无闻。可是自从天启以后 他一跃成为明代政坛上主宰一切的风云人物。他就是无赖、文盲太监“九千岁”魏忠贤。

第一节 明朝政治体制的特点

魏忠贤一生经历了隆庆(1567—1572)、万历(1573—1620)、泰昌(1620年九月后)和天启(1621—1627)四朝。明王朝建国至此已有二百多年，其政治体制上的最大特点就是皇帝拥有越来越大的权力。具体表现就是：

一、五府、六部、三司分权。

明太祖朱元璋在建国之初，曾经沿用元朝旧制，设立了中书省、大都督府、原为枢密院和御史台三个最高权力机构。中书省总管全国政事，下设左、右丞相，为百官之首；大都督府总管全国军事，下设大都督等官；御史台掌管纠察百官，巡视风纪，下设左、右御史大夫等官。地方各行省，各设行中书省，下设行省平章政事、左、右丞相、参知政事等官。后来，明太祖废除了中书省和丞相制，将原来中书省的权力改由六部分别掌管，由六部尚书直接对皇帝负责；原大都督府的权力改由中军、左军、右军、前军、后军五个都督府分掌；又将御史台改为都察院，下设左、右都御史等官，掌管风纪，纠察百官。此外，还设立通政司和大理寺。地方各行省的权力则改由布政使、都指挥使司和按察使司分管。这些机构互不统属，彼此牵制。从此，臣子的权力越分越小，皇帝的权力却空前增大。这种状况一直持续下来，成为明朝政治体制的一大特点。

二、内阁与司礼监并存。

中书省和丞相制度废除后，为了协助皇帝处理繁杂的事务，明朝先后设立过四辅官和殿阁大学士。明成祖朱棣时，开始设立内阁。

最初，内阁的权力较小。后来取得票拟诏旨、密封奏事的权力。从嘉靖时起到万历初年，内阁成为凌驾于六部之上的最高权力机关。此后内阁的势力虽然有所下降，但是这一政治格局却一直延续下来。这是明代政治体制的又一重要特点。

内阁中大学士一般是三、五人，最少时一、二人，最多时到八、九人。其中负责内阁事务的首席大学士，当时称为“首辅”或“首揆”；职责稍次者可称作“次辅”或“次揆”，一般阁臣则称为“众辅”。

这里还要特别提到的是宦官。明王朝和过去的许多封建王朝一样，也拥有一支人数可观的宦官队伍。明太祖鉴于汉、唐两代宦

官乱政专权造成的祸害 曾不止一次地讲过 我看《周礼》上的记载，说当时的宦官不过百人，后来有些朝代的宦官竟然超过数千人 结果造成了祸乱。只要不是有特别的委任 宦官人数不一定要过多。这些人 善良的千百人中挑不出一个两个 坏的却是成百上千。如果用这些人作耳目 耳目就要受到蒙蔽 用他们作心腹 心腹就必然生病。因此 这些人只能在宫廷中搞点洒扫 或早上晚上听候差遣 决不能让他们‘执政掠权 擅作威福’^①。明太祖特别痛恨宦官议论政事。据说有个侍奉他多年的近侍 在一次谈话时多少涉及了一点政事 他听说后 立即把这近侍斥逐出宫 而且永不加用。为了告诫后人 他曾经这样规定：“内侍不许识字”。洪武十七年（1384）他又下令铸造铁牌立在宫中 铁牌上铸着‘内臣不得干预政事 犯者斩’^②。他还规定 内臣不得兼外臣文武衔 内臣不得过四品^③ 内臣不得私役工匠 不得擅自调遣一兵一卒。他还告诫诸司不得与内官“文移往来”^④。尽管洪武二十五年（1392）派遣聂庆童往河州敕谕茶马，开了中官奉使行事的先例，但是总的来看，洪武一朝宦官人数很少^⑤ 对宦官的防范较严。这一点是没有疑问的。

到明成祖朱棣时 虽然他一再声称遵守太祖宝训 但恰恰是从永乐年间开始，宦官地位发生了明显的变化，从政人数也越来越多。如永乐元年（1403）明成祖命李兴等敕劳暹罗国王 三年命郑和率舟师两万下西洋 到达古里、满刺加等三十多国 八年 命王安等监都督谭青等军 命马靖镇守甘肃 冯骥镇守交趾 十八年又

《明太祖实录》卷二四六 洪武二十九年七月 并参看《明太祖实录》卷六十三，洪武四年三月；《明史》卷七十五 职官三。

《明史》卷七十五 职官三。

《明史》卷三〇四，宦官传序。

《明太祖实录》卷一六三，洪武十七年七月。

《明史》卷三〇四 宦官传 序。

设东厂以宦官主持其事，为皇帝刺探情报，诛除异己。所有这一切都正像明史中所说：“盖明世宦官出使、专征、监军、分镇、刺臣民隐事诸大权，皆自永乐朝时始。”^①

宦官因职务不同，分属于许多衙门。早在朱元璋时，即设有十二监、二司、九局，后来经调整，这些衙门的名称、职责等才最后确定下来。共十二监、四司、八局，合称宦官二十四衙门。这是一支独立于政府之外的权力机关。关于十二监，按洪武旧制，每监各设掌印太监一人，正四品；左右监丞各一人，正五品；典簿一人，正六品；长随、奉御无定员，从六品。这里分别介绍各监情况如下：

一、司礼监 设掌印太监一人，掌管内外章奏及御前勘合，随堂、秉笔太监八、九人或四、五人，代表皇帝将每天章奏按照内阁票拟的字样进行批红。另由秉笔太监中最得宠的一人掌管东厂。还设有提督太监一人，用以掌管督理大小宦官。可见，司礼监的权力很大，是宦官二十四衙门中的首脑机关。特别是其中的掌印太监，人们将其与内阁首辅相提并论。兼掌管东厂的太监，则相当于都御史兼次辅；秉笔、随堂太监则相当于众辅。明朝产生过重大影响的太监，如王振、刘瑾、冯保等，都曾是司礼监太监。司礼监与内阁，实际上是皇帝手下的势力相当、互相抗衡的两大秘书机构。内阁权重时，皇帝可以用司礼监牵制内阁；宦官权重时，也可以用内阁来牵制宦官。二者同时存在，目的就是强化皇帝的权力。这是朱元璋取消丞相制后，削弱臣下权力的继续和发展，是明代政治体制的第三个特点。

二、内官监 设掌印太监一人，其所属有总理、管理、金书、典簿、掌司、写字、监工无定员。掌管木石瓦土、搭材、东行、西行、油漆、婚礼、火药及米监库、营造库、皇坛库。凡国家营造宫室、陵墓和

① 《明史》卷三〇四 宦官传 序。

铜锡妆奁器具与冰窖等，皆由它经办。

三、御用监 设掌印太监一人 里外监把总二人 典簿、掌司、写字、监工无定员。凡御前所用围屏、床、榻诸木器及紫檀、象牙、乌木、螺甸诸玩器 皆由其造办。

四、司设监 设置与内官监同。掌管卤簿、仪仗、帷幕诸事。

五、御马监 设掌印、监督、提督太监各一名 腾骧 四卫营各设监官、掌司、典簿、写字、擎马等人 象房设有掌房等官。

六、神宫监 设掌印太监一人 金书、掌司、管理无定员。掌管太庙等庙洒扫、香灯等事。

七、尚膳监 设掌印太监一人 提督光禄太监一人 总理一人，管理、金书、掌司、写字、监工及各牛羊房厂监工无定员。掌管御膳及宫内食用及宴席等事。

八、尚宝监 设掌印太监一人 金书、掌司无定员。掌管宝玺、敕符、将军印信。

九、印绶监 所设官员与尚宝监同。掌管古今通集库与铁券、诰敕、贴黄、印信、勘合、符验、信符诸事。

十、直殿监 所设官员同上。掌管各殿廊庑扫除等事。

十一、尚衣监 设掌印太监一人 管理、金书、掌司、监工无定员。掌管御用冠冕、袍服及履舄、靴袜等事。

十二、都知监 设掌印太监一人 金书、掌司、长随、奉御无定员。旧掌各监行移、关知、勘合之事 后唯随驾前警蹕。

关于四司 旧制是每司下各设司正一人 正五品 左、右司副各一人，从五品。后来逐渐改变。各司名称、职掌如下：

一、惜薪司 设掌印太监一人 总理、金书、掌道、掌司、写字、监工及外厂、北厂、南厂、新南厂、新西厂 各设金书、监工 无定员。掌管所用薪炭之事。

二、钟鼓司 设掌印太监一人 金书、司房、学艺官无定员。掌管出朝钟鼓及内乐、传奇、过锦、打稻诸杂戏。

三、宝钞司 设掌印太监一人 管理、金书、掌司、监工无定员。掌造粗细草纸。

四、混堂司 设掌印太监一人 金书、监工无定员。掌管沐浴之事。

关于八局 旧制是每局设大使一人 正五品 左、右副使各一人，从五品。各局名称和职掌如下：

一、兵仗局 设掌印太监一人 提督军器库太监一人 管理、金事、掌司、写字、监工无定员 掌管制造军器。火药司为隶属机构。

二、银作局 设掌印太监一人 管理、金书、写字、监工无定员。掌管打造金银器件。

三、浣衣局 设掌印太监一人 金书、监工无定员。凡宫人年老及罢退废者 发此局居住 只有此局不在皇城之内。

四、巾帽局 设掌印太监一人 管理、金书、掌司、监工无定员。掌管宫内使帽靴、驸马冠靴及藩王去封国时诸旗尉的帽靴。

五、针工局 所设官员与巾帽局同。掌造宫中衣服。

六、内织染局 所设官员同上。掌管染造御用及宫内应用缎匹。

七、酒醋面局 所设官员同上。掌管宫内食用酒、醋、酱、面等物。与御酒房不相统辖。

八、司苑局 所设官员同上。掌管蔬菜瓜果。

除二十四衙门以外，由宦官主持的机构还有内府供用库、司钥库、内承运库、甲字、乙字、丙字、丁字、戊字各库、承运库、广积库、广盈库、广惠库、赃罚库、御酒房、御药房、御茶房、牲口房、刻漏房、更鼓房、甜食房、弹子房、灵台、**缣**作、盔甲厂、安民厂、东厂、西厂以

及分驻各地的守备、镇守市舶司等等 宦官总人数到明末竟达十万人之多 真是骇人听闻。

所有这些，都给明朝历史打上了深深的烙印。

第二节 万历中后期的政局

明穆宗朱载堉时 任用徐阶、高拱、张居正等人 政治、军事上很有建树 特别与蒙古的关系有了很大改善。但是 他在位仅仅六年就去世了。他的儿子明神宗朱翊钧继位后 因为年幼 一切政事都由内阁首辅张居正掌管。张居正是个很有作为的政治家 推行了一系列的改革 政绩显著。因为他位高权重 朱翊钧对此极为不满。特别是后来 因为明神宗偷偷去妓院 张居正逼他写罪己诏 使他非常难堪。所以万历十年（1582）十月 张居正病逝后 明神宗向全国公布张居正的“罪行” 还下令削去张居正的官秩 追夺了以前赐给张居正的玺书和四代诰命 查抄了张居正的家产 其家属被逼死几人。张居正曾经重用的大臣 也被先后“斥削殆尽”。所以 整个万历一朝，没有人敢于公开谈论张居正了。

这种做法对整个明朝政局产生了极其恶劣的影响。各级官员们为了保持自己的官位与特权 只求姑息苟安 得过且过。即使有些奋发有为之士 看到张居正的悲惨结局 也心灰意冷 绝意仕途。结果使张居正时那种充满生机的政局 很快就转向沉闷腐朽 社会矛盾日益加深。

明神宗朱翊钧十岁时即位，在其母李太后和首辅张居正的管教下 读过不少书 字写得不错 也能写诗。但他生性凶残暴虐 贪

财好色 满脑子想的都是挥霍享乐。他最初还勤于政事 但从万历十六、七年之后 就长期不问朝政。不要说一般官员难见圣上 就连内阁大学士也几年看不到他的影子。内阁、六部、都察院自万历中期以后 长期缺官不补 很多政务无人过问。明朝国家机关运转失灵 几乎处于瘫痪状态^①。他花起钱来毫不节制，而且对珠宝有特殊爱好。据不完全统计 在万历七年后的一二十年中 他先后因操办珠宝花费了银子二千四百万两。这是一个相当惊人的数字。因为 当时明王朝全年田赋收入才有四百万两。而购买珠宝的费用相当于六年的田赋收入总和。

明神宗对营建和织造也颇感兴趣 结果使经费大增 往往超过规定数字的几倍。尤其是对寿宫的兴建 更令人震惊。因为当时明神宗刚刚二十岁多一点 就心血来潮 在万寿山的峪山为自己修造坟墓。他动用了两、三万军民和工匠 从万历十二年九月动工 到十六年完成，共耗银八百多万两，相当于两年全国田赋收入的总和。

明神宗对自己妹妹、弟弟、女儿、儿子的赏赐更是惊人 所谓“赍予过侈 求无不获”。^② 他的妹妹寿阳公主下嫁，赐给庄田四千九百九十顷^③。十七年 他的弟弟潞王被封去卫辉府（今河南汲县）赐给原景王的庄田四万顷。三十七年 他的女儿寿宁公主下嫁 赐给庄田二千五百九十七顷^④。至于他们结婚、建造府第 所赐珠宝等费也都远远超过了规定的数倍或十倍。如潞王结婚、之国，所赐珠宝就达一百一十万两^⑤；赐福王结婚与造府第的花费达六

《明史》卷七十八，食货二。

《明史》卷二〇四 朱国祚传。

《明史》卷七十七，食货一。

《明神宗实录》卷一一〇、一一六。

《明史》卷一二〇，潞简王传。《明神宗实录》卷二一九。

③ 《明神宗实录》卷四五九，万历三十七年六月。

⑤ 《明神宗实录》卷一三〇，万历十年十一月。同书卷二〇五、二〇六。

十万两。

上梁不正下梁歪。在明神宗的影响下，官员也都一味追求悠闲享乐。首辅申时行等人，为了保住官位，不再执行张居正的方针。他们一方面“务为宽大”，说得清楚一点，就是得过且过，不再像张居正时那样认真考察官吏，严明赏罚；另一方面，则先后起用那些被张居正斥逐过的官员，以收买人心。他们处处看皇帝的眼色行事，明哲保身，欺世盗名。他们凭仗权势，大肆搜刮，每人都拥有巨额财产。如曾任大学士的徐阶，家有田产二千四百余顷。曾任礼部尚书的董份，“富冠三吴，田连苏湖诸邑”^③。礼部侍郎顾秉谦“田逾万顷，富可敌国”^④。武清侯李伟家积资超过百万。太监张诚更是家大业大，单是购买邵皇亲家的庄田就有几百所。另外，他家的店铺遍布京师，资产之多，京都人称他是百乐川^⑤。他们的生活都穷极挥霍，从宅第、服饰、饮食、器用到园林、婚葬、戏班等都争奇斗胜。这些耗费都要靠侵吞国库，盘剥百姓来解决。

此外，万历二十年（1592）宁夏平定哱拜叛乱，费银二百万两；万历二十年六月至二十七年四月，援朝平倭战争，费银七百万两；万历二十一年至二十八年，平四川杨应龙叛乱，又费银二百万两。明王朝疲于奔命，狼狈不堪。“白骨山集，海内骚动”^{⑥⑦}。

这一连串的庞大开支，耗尽明王朝的财力。张居正改革时所取得的一点积蓄，也很快被挥霍一空。为了弥补财政的不足，明王朝除了不断增加税赋外，从万历二十四年（1596）开始向全国派出了

《明史》卷一二〇 福王传。

伍袁萃：《林居漫录·前集》卷一。

范守已：《曲洧新闻》卷二。

④ 《林居漫录·畸集》卷二。

⑤ 王世贞：《弇州史料后集》卷三十六。

⑥ 《明神宗实录》卷二九三。

⑦ 茅瑞征：《万历三大征考》又伍袁萃《林居漫录·畸集》卷二载：“朝鲜之役，费帑金七百八十余万。”

大量矿监税使，加紧搜刮。致使怨声载道，民不聊生。农民起义以及城市的‘民变’和‘兵变’不时发生。

这时建州女真也日渐崛起。万历四十七年（1619）的萨尔浒（今辽宁抚顺市东浑河南岸）之战，四十七万明军惨败，后金乘胜占领了开原、铁岭，消灭叶赫，攻破蒙古喀尔喀部，给明王朝造成了严重威胁。为了挽救辽东危机，朝廷起用了有胆有识的熊廷弼为经略。他采用‘坚守渐逼’的策略，使辽东战局出现了转机。当时的首辅方从哲为了稳定自己的权势，竭力鼓吹速胜。熊廷弼却主张坚守，而且不肯‘赂遗当路’。在方从哲的指使下，姚宗文、冯三无等对熊廷弼进行围攻。熊廷弼愤而求去，明王朝遂改用素不知兵的袁应泰为经略。他一改熊廷弼的战略，终于造成辽阳与沈阳的失守，使辽东战局岌岌可危。

在日益尖锐的社会矛盾面前，明朝统治集团中，对如何解决这些矛盾，对财产权力如何分配发生了激烈的斗争。

主张改革朝政的官员中，最有代表性的人物之一是顾宪成（1550—1612）。他是常州无锡县人，万历八年（1580）进士。历任户部主事、吏部考功员外郎和吏部文选郎等职。万历二十二年（1594）在廷推内阁大臣时，因触犯了明神宗，被罢官。万历三十二年（1604），他创办了东林书院，与高攀龙、钱一本、史孟麟、薛敷教等人，在此讲学。主张学问要讲求实用，当官要有志于国计民生，为民也要关心世道。从这样的认识出发，他们经常议论朝政，评论人物，主张发展生产，改革吏治，惩办贪污，罢除矿税监，因此受到朝野中失意官员和一些有志于改革的人的欢迎和支持。他们彼此“遥相应合”，在社会上的影响越来越大。这些人被反对派称为东林党人。

当时争论最激烈的问题就是立太子一事。明神宗的王皇后无子，皇长子朱常洛为王恭妃所生，第三子朱常洵为郑贵妃所生。按

照儒家的传统习惯 应当立朱常洛为皇太子。然而 明神宗宠爱的郑贵妃 很想立朱常洵为太子。这是一件涉及到将来谁掌握最高权力的大事 所以在百官中引起了激烈的争论。《明史》将这事称为“争国本”。

明神宗和首辅王锡爵，面对不少官吏提出的应早立太子的建议 想尽各种办法来推脱 迟迟不立太子 结果使争论持续了十五年之久。在这一斗争中 顾宪成有力地批驳了明神宗和王锡爵的种种谬论 认为早立太子 可以避免各种意外的纷争 是国家之庆 社稷之福，决不能一拖再拖。万历二十九年（1601）朱常洛虽被立为太子，但要求改立太子的斗争仍在继续。

与东林党人相反 以明神宗朱翊钧和首辅王锡爵、沈一贯为首的一些人安于现状 反对任何改革 只想搜刮财货。如曾历任辅臣和首辅的沈一贯酷爱财货，一向以纳贿受贿闻名。他很善于观察政治风向 不断调整自己的言论和主张。他还擅长于拉帮结派 并利用职权 在六年一次的京官考察中排除异己 尤其是东林党人。万历三十四年，他被迫致仕。但他一手培植的爪牙仍继承了他的衣钵。他们以乡贯的不同而分别组成了浙党、齐党、楚党、宣党、昆党等。其中浙党的影响最大 首领最初为沈一贯 后来是方从哲、刘廷元、姚宗文等；齐党的首领是元诗教、周永春、韩爌、张延登等；楚党首领为官应震、关亮嗣、黄彦士等；宣党首领为汤宾尹等；昆党首领是顾天竣，等等。他们热衷于争权夺利，为了达到共同的目标，“各收朋党，干预时政”。一时间 御史徐兆魁、乔应甲、刘国缙、郑继芳、刘光复、房壮丽 给事中王绍徽、朱一桂、徐绍吉等都与他们“声势相倚”形成一支比较强大的政治势力，如“火之燎原 不可向迓”^①。朝

文秉：《定陵注略》卷十，丁巳大计。

中大臣“多畏避之”^①。他们之间虽然也有矛盾，但在对付东林党人时则完全一致。由于他们权大势大，所以在几次京察中，不少正直官员受到排斥打击。东林党人对人处事似乎也有些偏激。他们得势时，“凡言官论东林，论淮抚（李三才亦东林党人）者，尽加摧折。”^②与此相反，如果“一入其党，而贪可为廉，而黄克缵、史继偕不入其党，而贤可为不肖。”^③

明朝统治集团中这种尖锐对立、互相倾轧的状况，不仅大大削弱了其解决各种矛盾的能力，而且从中产生不少政治投机家。他们翻云覆雨，拉帮结派。为了搞垮自己的对手，孝悌忠信、礼义廉耻等道德教条都可以置之不顾。这一切便为后来的魏忠贤所利用，成为他擅权乱政的社会基础。

《明史》卷二四三，邹元标传。

③ 文秉：《定陵注略》卷十，丁巳大计。

第二章

环境与身世

第一节 荒瘠的肃宁

魏忠贤的家乡肃宁县，是北直隶河间府属下的一个又穷又小的县，位于太行山的东麓 京师之南。境内河流纵横 但因水利年久失修 旱涝之灾连年不断。加上土地盐碱化严重 种下庄稼常常颗粒无收。即使是那些勤俭持家、苦心经营的农民 也往往朝不保夕 难以糊口。

恶劣的自然环境已使当地百姓民不聊生 而以下各种社会因素对他们来说 更是雪上加霜。

第一 皇庄和贵族庄田之害。这里地处京畿之南，从皇帝到贵戚都凭着政治权势在这里兼并土地。根据万历《河间府志》的

记载，这里有属于皇帝的仁寿宫庄田九十七顷六十六亩六分多；属于建昌侯的庄田一百零二顷一亩；庆云侯的庄田八十八顷一十九亩多；瑞安侯的庄田二百五十顷；会昌侯的庄田一十九顷；安昌伯的庄田八顷七十五亩，总共五百六十五顷六十三亩多。这些土地当时都称为官田。如果再加上民田，总共一千零四十顷二十八亩。其中官田占全部土地的百分之五十四点三强，民田只占百分之四十五。这些官田原来都是当地农民世代代用血汗开垦的土地。但是，在皇帝和贵戚的暴力掠夺下，他们往往变得一无所有，只有沦为皇帝和贵戚的佃户。佃户们都要按每亩征银三分的规定交纳田租。丰收之年，还可勉强度日，遇到歉收，租银也丝毫不减。因此，逼债索租与典卖儿女的现象屡见不鲜。

第二 马政之苦。明初，由于畿南人少地多，可以牧马，所以从宣德时，就规定在这里寄养太仆寺的马匹。到万历十几年时，已延续了近二百年。根据万历《河间府志》的记载，全县共养种马三百七十匹，并划出一定的官地作为草场。每五户养马一匹，选其中丁多的充当马头，负责繁殖马驹。规定每匹儿马（亦即雄马）领骡马（即雌马）四匹，每五十匹为一群，选其中一人为牧长。每匹骡马一两年内就要繁殖马驹一头，否则就要由养马户赔补。养马户原可在规定的草场上放牧，后来草场多被权贵占据，不得不在民地上放牧，所以养马成为当地百姓的一项沉重负担。

此外，还有沉重的赋税、徭役负担。广大农民连最起码的生活都难以维持。官府、富人在催税、索租和逼债时的斥骂、鞭打对他们来说已是家常便饭，卖房卖地、准折子女的事也时有发生。有些人四处逃亡，有的则揭竿而起。贫困和愚昧使这里的百姓迷信“巫师

乾隆《肃宁县志》卷八，财赋志，户口田庄。

同上书，卷八，财赋志，马政。